銘傳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就學貸款公告

(適用於轉學生)

一、申請時間:

109年1月21日至109年1月22日(逾期未辦理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)

二、承辦銀行:台北富邦銀行

三、申請方式:

- (一)報到當日攜帶父母與學生本人3個月內戶籍謄本(記事不可省略)依 報到流程填寫「銘傳大學就學貸款校內申請表」。
- (二)1月21日報到當天繳納不可貸款費用(750元)。
- (三)登錄台北富邦銀行(就學貸款專區)填寫申請資料。
- (四) 臨櫃辦理:台北富邦銀行首次申貸者,需監護人陪同辦理對保手續, https://www.fubon.com/banking/personal/student_loan/intro/intro.htm.
- (五)完成後將<u>「學雜費單學生收執聯影本」</u>及<u>「撥款通知書正本」</u>各1份 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承辦單位。

四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各項資料繳回承辦單位期限:109年2月21日止。
- (二)申請加貸費用(書籍費、校外住宿費及生活費)同學,請務必準時 交件,以免影響加貸退費撥款時程。若審查合格且依規定於2/21 前完成繳件者,於第9~10週優先撥入學生帳戶。
- (三)符合辦理學雜費減免同學,請於**報到時完成減免手續並**列印出減 免後繳費單,**再**至台北富邦銀行完成申貸手續。
- (四)台北、金門校區承辦單位:生輔組徐語篇(分機2507)。
- (五)桃園校區承辦單位:學務組陳昭蓉(分機3112)。
- (六)109年1月23日至1月29日為春節期間,台北富邦銀行暂停營業。
- (七)109年1月22日至2月4日為全校教職員共同休假日。
- 【為免影響您個人及其他同學權益,請於期限內儘速完成申貸手續】